

弘法文库 ⑤

# 中国禅宗清规

A STUDY ON THE RULES OF PURITY  
FOR CHINESE CHAN BUDDHISM

黄奎◎著



宗教文化出版社

弘法文库⑤

# 中国禅宗清规

A STUDY ON THE RULES OF PURITY  
FOR CHINESE CHAN BUDDHISM

黄奎◎著



宗教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禅宗清规/黄奎著. - 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8.8

ISBN 978-7-80254-045-3

I. 中... II. 黄... III. 禅宗-戒律-研究-中国 IV. B9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33357 号

**中国禅宗清规**

黄 奎 著

---

**出版发行:** 宗教文化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后海北沿 44 号 (100009)

**电 话:** 64095215(发行部) 64095212(编辑部)

**策 划:** 黄夏年

**责任编辑:** 胡绍皆

**版式设计:** 高秋兰

**印 刷:** 北京柯蓝博泰印务有限公司

**版权专有 不得翻印**

**版本记录:** 880×1230 毫米 32 开本 9 印张 220 千字

2008 年 8 月第 1 版 200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000

**书 号:** ISBN 978-7-80254-045-3

**定 价:** 20.00 元

---

## 内容提要

本书以中国古代禅宗清规为研究对象,在最大限度占有禅宗清规原始资料的基础上,吸收学术界已有的相关研究成果,借鉴宗教社会学、组织行为学、制度伦理学等学科的研究方法,通过对中国古代禅宗清规文本的深入分析和考察,并结合中国佛教史、禅宗史和僧制史上的相关史实,试图揭示禅宗清规的思想渊源和形态流变,在此基础上概括其主要内容,并从不同视角对其进行多维解读,以彰显其历史作用和现代价值。

本书认为,禅宗清规是以佛教戒律为思想渊源并对佛教戒律起重要补充作用的禅宗僧团制度,为禅宗的生存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不可或缺的制度保障。禅宗清规的创生和发展变化,既是佛教戒律中国化进程日益深化的必然产物,也是中国佛教以大一统话语权追求为特征的诸宗竞争在制度层面的集中反映。作为佛教戒律与中国古代国情相结合的产物,禅宗清规在总体上既适应中国国情、又基本符合戒律精神,是佛教中国化在制度层面的经验总结和理论结晶,是旨在满足禅宗僧团集体生活和对外交往需要的有关僧职设置、法事仪轨、行为规范和惩戒措施等的制度汇编。

本书将禅宗清规的产生和发展置于佛教戒律中国化和中国僧制史的大背景下进行考察,鉴于唐中叶百丈怀海创制《禅门规式》对于中国禅宗史以至中国佛教史的划时代意义,将一部中国僧制史划分为紧密相连的三个时代:从两汉之际佛教传入至唐代马祖道一弟子百丈怀海“别立禅居”以前,称为中国僧制史的“前怀海时代”,其标志是道安的“僧尼轨范”、智顓的“御众制法”、道宣的南山律学和“东山法门”的农禅并举;从唐代百丈怀海“别立禅居”至五代末,称为中国僧制史的“怀海时代”,其标志是百丈怀海创

制的《禅门规式》；从宋代至清末称为中国僧制史的“后怀海时代”，其标志是北宋的《禅苑清规》、元代的《敕修百丈清规》和清代的《百丈清规证义记》。其中，前怀海时代重点研究道安和智顓的僧制探索、道宣对戒律中国化所作的贡献和“东山法门”的农禅并举；怀海时代重点研究百丈怀海的生平与思想及《禅门规式》的意旨；后怀海时代重点研究宋元明清禅宗清规的流变，概述其主要内容，最后尝试从政治、经济、文化、科学等不同视角对其进行多维解读与透视。

本书认为，由于生存方式迥异于世俗社会的主流生存方式，禅宗僧团事实上可以被理解为一个宗教性的亚文化群体，而禅宗清规在很大程度上为这一亚文化群体协和外部环境、整合内部资源、进行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可靠的制度保障。与怀海时代的古清规相比，后怀海时代的禅宗清规具有更为丰富的内容，择其荦荦大端者予以多维透视，我们可以得出以下结论：（1）在政治方面，作为亚文化群体的禅宗僧团主动适应以皇帝为首的大一统封建专制政权，以祝圣祈禳仪轨为统治者祈福消灾，接受官方的度牒制度制约并予以配合，选任十方丛林制寺院的新住持时自觉申报并由官方任命；（2）在经济方面，作为亚文化群体的禅宗僧团开源节流，积极发展寺院经济以支付包括度牒费用在内的各项开支，以估唱拍卖方式处置亡僧遗产，尽力实现资源利用最大化；（3）在文化方面，作为亚文化群体的禅宗僧团主动适应中国源远流长的礼乐文化传统，设立名目繁多的茶礼以求尊卑有别、和合有序，举行以孝子、孝服为特征的住持丧礼以凸显其与世俗血缘宗法家族异质同构的法缘宗法家族特质，并以杂糅性的祈禳法事深化华梵文化交融；（4）在科学方面，作为亚文化群体的禅宗僧团自觉或不自觉地创造出以僧职设置、财务制度和物品管理为主要内容的寺政管理学，以钟鱼鼓板为载体的听觉信息传递系统和以榜式、状式、图式为载体的视觉信息传递系统，以及被信仰清净的宗教外衣包裹着的具有一定科学道理的卫生保健制度。

## Abstract

Evolving from and supplementing Buddhist Vinaya, Rules of Purity for Chan school is a sort of system which guarantees the existenc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Chan school. Not only adapting to the ancient Chinese society but also compatible with the spirit of Buddhist Vinaya on the whole is Rules of Purity for Chan school as sinicization of Buddhist Vinaya expected to meet both interior and exterior need of Chan monastery, including administrative hierarchy, religious ritual, behavior norm and discipline measures.

Because of the epoch – making significance of Chanmenguishi initiated by Baizhang Huaihai in Tang Dynasty, the history of Chinese monastic codes could be divided into three connecting eras to be studied respectively.

I. Pre – Huaihai era, dated from the beginning of Buddhist spread in China to Baizhang Huaihai’s independence from traditional Buddhist monastery, would be discussed mainly about the exploration of monastic code by Daoan and Zhiyi, the contribution by Daoxuan to the sinicization of Buddhist Vinaya and the the labor – Chan practice of Dongshan sect.

II. Huaihai era, dated from Baizhang Huaihai’s independence from traditional Buddhist monastery to the end of Five Dynasties, would be discussed mainly about Baizhang Huaihai’s life and thoughts and the epoch – making significance of Chanmenguishi.

III. Post – Huaihai era, dated from Song Dynasty to the end of Qing dynasty, would be discussed mainly about the change and con-

tent of Rules of Purity for Chan school with a multiple explanation from political, economic, cultural and scientific point of view.

To be detailed, Chan school monastery could be regarded as a subcultural religious group. My conclusion based on Rules of Purity for Chan school in post - Huaihai era is as below :

I . In political aspect, Chan school monastery congratulates on the Emperor 's birthday regularly , cooperates with Tonsure Certificates system by government and receives the official appointment of Abbot to cater to feudal rulers ' desires and requests.

II . In economic aspect, Chan school monastery manages to develop monastic economy to afford sorts of expenses including the fees of Tonsure Certificates and deals carefully with the heritages of dead monks through evaluation and auction to avoid unnecessary wastages.

III . In cultural aspect, Chan school monastery creates a number of tea ceremonies in good order and holds funeral ceremony for dead Abbot similar to the secular filiation to adapt to ancient Chinese cultural traditions centered on rites , especially Confucianist tradition.

IV . In scientific aspect, Chan school monastery creates monastery administrative system including administrative hierarchy , accounting management and materials keeping , auditory information - transmitting system via the voice of instruments and visual information - transmitting system via paper notice and health - protection system though under the cloak of religious purity.

## 《弘法文库》总序

——“弘法·弘道·弘心”

□ 印 顺

实现社会和谐,建设美好社会,始终是人类孜孜以求的一个社会理想。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今天的弘法寺正在朝着这一弘愿迈进,乘着世界佛教论坛大会胜利召开的东风,《弘法文库》得以建立,这是在党中央制定的保护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得到正确贯彻执行后,我们佛教界才有了今天的美好局面。

六祖慧能曾经说过:“一日思惟,时当弘法,不可终遁。”“法”是佛法,是佛祖释迦牟尼创立的一代弘展教法,也是经历代祖师发展而显扬的弘愿之法。佛法弘深难闻,佛愿弘广行大,善知识弘厚难求,明师弘肆深博难遇,所以我们才要珍惜自己的一生,每日思维佛法,终生弘扬流通佛法,不间断地把佛教的弘旨光大人间,把佛法弘文弘宣到世间,让有缘人能薰闻到佛法带来的弘利,让世界充满了和平。最近世界佛教论坛大会提出的“和谐世界,从心开始”,这颗“心”是我们的弘法心,是我们的弘化心,是我们的弘愿心,是我们的一颗热爱和平,构建和谐世界的弘壮之心。中国的佛教徒一直认为“弘法”是家务,“利生”为事业,把“利乐有情”看作佛教徒的人生观,与人为善,教人利人,广度众生,和谐世界焉有能不到来耶?《弘法文库》愿将此心来弘度众生,与众生弘方共勉,



弘通菩提彼岸。

古人云“人能弘道，非道弘人”。古汉语中，“弘”是“大”的意思，所以我们所要弘化的“道”是“大道”，这个“大道”就是现在我们正在进行的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佛教现代化的“大道”，也是当前党和政府所强调的“社会更加和谐”的弘大之道。物质文明虽然能够给人们带来充裕的物质生活与感官享受，但是如果精神文明没有达到与之相应的高度，人们的生活仍不能达到最后的圆满。只有在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同步发展时，人们才有可能真正享受到因物质的满足而带来的精神愉悦，以此成就最后的解脱之道。实现弘大之道，依靠的是人类共同努力，我们每一个众生都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美好的愿景已经建立，剩下的就是众生有情的努力精进，古人早就精辟地解说了弘道的特点，《弘法文库》愿借着古人的激言，与众生在弘扬弘大之道的弘业中作出自己应有的努力。

《弘法文库》是由弘法寺倡导，为众生和广大读者提供有益资粮的一套丛书。本丛书不限体例，不拘题材，不固定作者，不限于某一出版社，凡是对国家有利，对佛教有帮助，能够弘宣佛法，利益众生的著作，皆可以列入《弘法文库》中出版。我们希望《弘法文库》能够在未来的年月，为社会、为佛教多出好书，引导众生得到菩提解脱，为佛教界走爱国爱教的道路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深圳弘法寺是中国佛教史上最年轻的寺院，迄今才有 20 余年的时间，不能与那些历史弘厚、拥有弘广文化的各大名山寺院相比。但是法无高下，佛法平等，弘法寺虽然只有十多年的历史，但是他已在当代中国佛教中越来越显示出自己的重要地位，这是因为他代表了当代中国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实施的最重要的弘果之一，见证了共和国最年轻的城市深圳弘展的过程，驻锡了当代佛教界的佛门泰斗本焕长老……。让我们用《弘法文库》来讴歌当代中国佛教的宏伟事业，续写中国传统文化的新篇章，促进和谐社会的早日到来，实现世界和平的大同理想。

## 序：努力探索和践行 现代寺院管理模式

□ 印 顺

清规是中国佛教界自己立的规矩。在禅宗建立以前，中国佛教界主要执行的是印度传来的四分律或五分律。禅宗建立以后，禅僧共居，从事一日不做、一日不吃的农禅并作的生活，为了保证禅寺纪律与寺院的管理，于是中国僧人在寺院里面立下了清规。这个清规，主要是针对僧团和寺院内部管理而制订的，它规定了住在寺院里面的僧人应该从事什么样的工作，要做到哪些规矩，做不到的话，要受到什么样的惩罚等等，内容繁琐，条目详细，惩罚分明。其目的就是：“曾不念先圣救末法之弊，禁放逸之情，塞嗜欲之端，绝邪僻之路，故所以建立也。”（《禅林宝训》卷第二）

出家人住在寺院里，过着“六和”的生活，除遵守佛教戒律外，更重要的就是要按照清规的规定让寺院保持有序发展。清规对寺院的生存与发展有着重要的决定性关系，是佛教的生命线，故古来大师非常重视清规的建立与执行，将清规一类规矩视为人道前提。佛眼谓高庵曾曰：“百丈清规大概标正检邪，轨物齐众，乃因时以制后人之情。夫人之情犹水也，规矩礼法为堤防。堤防不固必致奔突，人之情不制则肆乱，故去情息妄，禁恶止邪。不可一时亡规矩。然则规矩礼法，岂能尽防人之情，兹亦助人道之阶墀也。规矩之立，昭然如日月，望之者不迷，扩乎如大道，行之者不惑。”（《禅

林宝训》卷第二)佛眼将人情视为洪水,是看到了它对制度的腐蚀性,因之要对人情摒绝,不要让它影响了人们的修道与寺院的发展,堤防在洪水之外。同时,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寺院要有效管理,规矩不可少。雪堂谓晦庵光和尚则曰:“在家修身,出家学道,以至率身临众,如衡石之定重轻,规矩之成方圆。舍此,则事事失准矣。”(《禅林宝训》卷第三)一语中的,说明了规矩对佛门的重要性。

“马祖建道场,百丈立清规”,这是中国佛教史上的重大事情,也是禅宗发展的转折点。月堂昌和尚曾曰:“昔大智禅师虑末世比丘骄惰,特制规矩以防之。随其器能,各设攸司;主居丈室,众居通堂;列十局头首之,严肃如官府;居上者提其大纲,在下者理其众目;使上下相承,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莫不率从。是以前辈遵承翼戴,拳拳奉行,以先圣之遗风未泯故也。”道场清规的建立,促进禅宗有序发展,使寺院和僧伽千余年来极而盛,盛而衰,衰而兴,往来反复,曲折而行。祖师大德愿望虽好,然人情确也难以堤防,故昔日祖师慨然而叹:“先圣建立虽殊,归源无异。近代丛林,有力役规矩者,有死守规矩者,有蔑视规矩,斯皆背道失理,纵情逐恶而致然。”(《禅林宝训》卷第二)特别是到了近现代,法门凋零,僧伽唱晚,规矩已成旧物,仅有摆设,屡犯不绝,“乌乎,非彦圣之师乘愿力积百年之功,其弊固则莫能革矣”(《禅林宝训》卷第四)。祖师大德的苦心与寺院的权威,受到挑战,也给现代僧伽提出了深入思考,是故有后来太虚大师的《僧伽制度整理论》出焉。

时值盛世,佛教重生,寺院金碧,僧伽再敞。进入新时期的丛林,如何与时俱进,寺院管理应该怎样进行,古德清规依然奉为圭臬,现时新的精神当必融入。深圳弘法寺虽然历史不长,仅有20余年的时间,但在上本下焕长老的带领下,寺院一直在探索新的管理方式。特别是进入现代社会以来,寺院管理已经成为佛教发展的瓶颈,为我国佛教界的当务之急,只有解决这个问题,佛教才能顺利进入现代化的进程,所以探索现代寺院管理模式是佛教未来发展的重要一环。

弘法寺认为,当代中国佛教寺院管理制度改革,首先是理念方面应该得到重视。我们将弘法寺定位在城市寺院,提出的理念是:一、坚定拥护党和政府的领导,走爱国爱教的道路。二、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认真执行各项法规。三、坚持优良传统,改革不合于时代发展的一些弊端。四、坚持用与时俱进的思想来指导佛教管理制度。五、体现以人为本的理念。六、借鉴现代管理思想,引进现代管理机制。中国佛教要想在未来的发展中,有一个实质性的突破,就一定要在管理上下功夫,使寺院的管理更加符合社会发展的特点,佛教界也在社会运动中找到自己的支撑点,从而与社会更加相适应,真正地融入社会,发挥自己的应有作用。禅宗泰斗本焕长老长期生活在寺院,管理寺院长达数十年,对寺院的管理与发展有深深的体会与心得,决定了弘法寺要按照古规以弘传禅宗的法门为本寺的宗风,以禅宗宗风来显示弘法寺的佛教特点,同时根据弘法寺周边的环境,将寺院定位于“以道风建设为中心,以慈善和文化为两翼”,构筑珠江三角洲乃至两岸四地面向世界的弘法利生平台,明确提出“用现代理念管理寺庙,重在教育僧才;用科学人文打造道场,重在净化人心;用佛教文化弘法利生,重在正信正行;用慈善事业福利社会,重在慰藉心灵”之模式。

现在弘法寺的管理特点是,“以戒为师,以人为本,以法治寺,旧新结合,以修为主,有序推进”。亦就是说,现代的弘法寺管理,将按照古代祖师的教诫,围绕人来进行管理,用禅门的戒律清规治理寺院,在古规的基础上,引进现代管理思想,强调僧人的修行,树立正信,把寺院的管理纳入有序的工作之中,最终进入良性循环。在“以戒为师”的精神指导下,弘法寺制订符合现代社会与深圳佛教特点的新的《弘法规约》,实现寺院由粗放管理向精细管理的过渡,管理重心主要在第二级管理方面,以四大寮口为重点,形成爱寺如爱家、珍惜寺院的荣誉、以寺为荣的风气。

弘法寺提出以“人文佛教”为中心,全面践行“人间佛教”。人文佛教包含了“以人为本”和“文化兴寺”两方面重要的内容,就寺院整体而言,道风建设是续佛慧命的命脉所在,始终抓好这个中

心,加强寺院内部管理,就能让佛教永远传承下去。就分体所说,慈善与文化是弘法寺的外在形象,将这两个基本点的工作做好,就能让弘法寺立足于深圳这块沃土,做大做强。“以人为本”是现代理念,它包含了寺院管理、正信正行、养成僧才、创新弘法的续佛慧命的生死大事。“文化兴寺”是传统,它包含了慈济众生、福利社会、教育宣传、慰藉心灵的弘法利生伟业。弘法寺体现了以人为中心,就能与当代社会合拍,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最终与社会融为一体。弘法寺努力从事慈善文化教育,就是继承了传统,就能将中国传统文化发扬光大,最终为弘扬传统文化做出应有的贡献。

虽然弘法寺重视现代寺院管理,但是对古来祖师制订的清规从来就没有轻视,反而更加重视祖师们留下的宝贵精神财富。考古鉴今,方能契理契机,古代的清规依然是当代寺院的指南,值得我们重视并做更多的研究探讨。故弘法寺支持政、教、学三界做这方面的研究工作,为出版这方面的研究成果,尽一份菲薄的力量。

黄奎先生志在佛学,学业精审,撰成博士论文《中国禅宗清规》一书。此书对古代清规的成立与发展做了详尽的梳理,并结合当代管理学,提出了自己的独特看法,对我们了解清规的变化有一定的参考作用。清规研究在我国刚开始起步,黄奎先生撰成我国第一部这方面的研究成果,功莫大焉。希望今后更加深入致力于这方面的研究,为佛教的发展提供更多的资粮,使佛教界真正实现“周旋规矩,耸观龙象之筵;主宾唱酬,兼闻狮子之吼。礼文秩猗欵盛哉”(《敕修百丈清规》卷第七)之新气象,提醒后人“清规大要,遍示后学,令不忘本也”(《百丈清规原序》)。

是为序。

2008年8月于深圳弘法寺西丈室

# 序

□ 杨曾文

2008年5月我出席天台山“和合”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期间,在接受某家电视台记者采访时曾经表示,当前中国经济、政治和文化的总体形势很好。因为党和政府全面贯彻宗教工作基本方针,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引导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各种宗教传播发展情况良好,也促成新中国成立以来佛教最好的发展时期。同时,在中国社会人文科学领域,佛教研究也进入迅速发展时期,所取得的成绩是与日俱增的。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佛教与佛教研究都是互相影响、互相促进的。从中国进入改革开放新时期以后总的情况来看,佛学界无论是教内还是教外的学者都十分关心佛教界的形势和发展提出的问题;同样,佛教界也十分关心佛学界的研究进展和取得的成绩,无论是对佛教历史、理论、文献、现状趋势及其对策的研究,对于佛教文化、教育事业的建设都是有借鉴和利用的价值的。佛学界与佛教界在佛教研究领域进行了多种形式的合作,如共同举办学术研讨会、指导和培养研究生、编纂寺志、整理佛教文史资料、共同编写佛教著作、编印杂志等等,真是不胜枚举。

中国社会科学院是中国集中社会人文学科最多的最高研究机构,每年在马克思主义理论、哲学、历史、经济、法学、国际学

科、语言、中外文学等学科领域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进行研究,取得丰硕的成果。在宗教研究方面,以世界宗教研究所为中心也取得众多成果,同时在担负培养宗教学科的研究生方面也取得可观的成绩,目前在各地宗教研究领域不少学科带头人和骨干就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他们当中不少人的毕业论文因为在立意、考察论证等方面有所创新,发表后受到社会各界的重视,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

摆在读者面前的这本《中国禅宗清规》,原是黄奎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撰写的毕业论文,毕业后又加以充实完成的。我作为他的导师,看到修改成今天这个样子,感到满意,特地向诸位推荐,并且也希望能对新时期中国佛教的自我建设、教制建设有所借鉴、有所裨益。

中国佛教在进入隋唐以后完成了一次重大的质的飞跃,作为外来宗教的佛教经过漫长的民族化的过程演变为中国民族的宗教之一,无论在教义理论或是组织形式、生存传法方式等方面都发生了适应时代和国情的极大的变化。中国佛教在形成带有鲜明民族特色的宗派天台宗、三论宗、法相宗、净土宗、华严宗、禅宗等的同时,由道宣(596—667)创立的南山律宗和提出的以《四分律》为中心的会通大小乘戒律的律学理论,则标志民族化佛教组织理论和戒规、礼仪的基本确立,而随着禅宗的迅速传播和发展,由传承慧能——南岳怀让——马祖道一法系的百丈怀海(750—814)制定的禅门清规则开创了我国佛教寺院僧团建设和运营的新格局、新时代。

在禅宗传播早期,禅僧与其他僧人共同居住所谓律寺,须按照戒律中的戒条、仪规及前代延续下来的“僧尼轨范”之类的条例修行和生活。百丈怀海(749—814)为适应禅僧传法和参禅的需要另外建立禅寺,不造佛殿,只建法堂,住持住于方丈;在修行外,贯彻“一日不作,一日不食”精神,规定禅僧不分上下都要按时参加劳动(“普请”),建立了一套修行作息制度,并为此制定出《禅门规式》(《古清规》、《百丈清规》)。此后屡有增删修订,宋代最有影

响的有宗贇《禅苑清规》、宗寿《日用小清规》、惟勉《丛林校定清规总要》。元顺帝元统三年(1335年)敕东阳德辉重新编定,以《敕修百丈清规》名目颁行天下,命全国各个寺院僧众遵照执行。清规中对为皇室、朝廷举行的祝赞仪式、各种佛教节日、祖师纪念日、参禅、僧职设置、修行和生活仪规程序等内容都有详细规定。从此,以禅宗清规制约和规范所有寺僧已成定制。

由此可以理解,对于禅宗清规的形成和发展进行深入系统的考察和研究是十分必要和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的,也可以说对当代佛教加强自身建设、教制建设也是有一定的借鉴意义的。

黄奎在书中将禅宗清规的产生和发展置于佛教戒律中国化和中国僧制史的大背景下进行考察,将中国僧制史划分为三个时代:从两汉之际佛教传入至唐代百丈怀海“别立禅居”以前为“前怀海时代”,标志是前秦道安制定“僧尼轨范”、隋代智顓制定“御众制法”及唐僧道宣创立南山律学和早期禅宗“东山法门”的农禅并举;从百丈“别立禅居”至五代末为“怀海时代”,标志是百丈创制《禅门规式》;从宋代至清末为“后怀海时代”,标志是北宋《禅苑清规》、元代《敕修百丈清规》和清代《百丈清规证义记》等。他对这三个时代的代表人物及其创制的寺院僧团教制、清规作了详细的考察和论证,揭示他们在推进佛教适应中国社会发展演变过程中的时代贡献和意义,并尝试对宋元明清禅宗清规从政治、经济、文化、科学等不同视角进行解读与透视。

此书是中国第一部以禅宗清规为主题的学术专著,作者通过对中国古代禅宗清规文本的深入分析和考察,结合中国佛教史、禅宗史和僧制史上的相关史实,试图揭示禅宗清规的思想渊源和形态流变,认为禅宗清规是以佛教戒律为思想渊源、旨在协和外部环境、整合内部资源的有关僧职设置、法事仪轨、行为规范和惩戒措施等的禅宗僧团制度,为生存方式迥异于世俗社会的禅宗及佛教其他宗派僧团的生存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的制度保障。

佛教僧制、清规研究由于种种原因长期以来一直较为薄弱,此



书的出版当然不是清规研究的终结,相信今后国内外学术界会有更多更好的研究中国禅宗清规和寺院僧团制度的论文、专著问世。

2008年7月30日于北京华威西里自宅

(作序者为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世界宗教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国佛教文化研究所所长)